

证券代码：871607

证券简称：海易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志宁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659,04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937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因公司发展的需要，现拟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659,0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2 日